

中国人吃饭,讲究个“下饭”。这两个字妙得很——不是饭就菜,而是菜就饭,菜是臣,饭是君,菜的任务是让饭顺顺当地落进肚子里去。一道好下饭菜,能让白米饭凭空多出几分光彩,让人不知不觉就添了第二碗。

仔细想来,下饭菜大约有三种。

第一种,是以菜本身下饭。这类菜有个共同特点:咸香浓郁,滋味厚实,每一筷子夹起来,都是实实在在的料。回锅肉是其中的翘楚。五花肉煮熟,切成薄片,下锅煸炒,肥肉部分渐渐透明,边缘卷起像灯盏窝。这时候下豆瓣酱,下豆豉,下青蒜,大火快炒,肉片裹满了红油,香得霸道。把肉片铺在米饭上,再一大勺恶狠狠地舀下去,满满当当塞进嘴里,嚼着嚼着,饭就不知不觉下去了。云南的红三剁、黑三剁也是此中高手。红三剁是番茄、红椒、肉末,黑三剁是玫瑰大头菜、青椒、肉末,都是剁得细细碎碎的,炒在一起,咸鲜酸辣,用勺子舀着拌饭,每一粒米都沾上了味道。台湾的卤肉是以五花肉切成小丁,慢火卤上几个钟头,卤得油亮软糯,舀一勺浇在米饭上,光是那肉丁本身,就足够让人扒下大半碗饭。

第二种,是以菜汁下饭。这类菜的菜本身反倒成了配角,那汤汁才是真正的灵魂。红烧肉就是典型。红烧肉全国各地都有,也都有各自特殊之处。上海本帮菜里的红烧肉,是甜口,讲究肉炖得酥烂,汤汁收得浓稠红亮,胶质都炖出来了,甜滋滋,黏糊糊。肉可以少吃两块,但那汤汁是万万不能浪费的。舀一勺浇在米饭上,米饭立刻被染成酱红色,吃起来又甜又咸又香,比肉还让人惦记。某些凉菜

也可归入此类,川北凉粉、口水鸡就是例子。拿川北凉粉来说,凉粉本身滑嫩爽口,但真正让人惦记的,是底下那一汪红油酱醋调成的浓汁。花椒的麻、辣椒的香、蒜泥的辛、醋的酸,全融在那汤汁里。凉粉吃完了,碗底还留着厚厚一层汁,这时候米饭就可

## 下饭菜

邱振刚

该登场了。白米饭倒进去,拌一拌,每一粒米都吸饱了那酸辣鲜香的汁,比凉粉本身还过瘾。

第三种,是菜和汁混合的状态,既有菜的实在,又有汁的滋润,两者难解难解。西红柿炒鸡蛋是最完美的代表。鸡蛋炒得嫩黄,西红柿炒得软烂出汁,红的黄的混在一起,菜汁浓稠,用勺子连菜带汁一起舀起来,铺在米饭上,酸酸甜甜的,每一口都既有菜又有汁,恰到好处。还有麻婆豆腐、鱼香肉丝、酱香茄子,都属于这一类,豆腐嫩滑,肉丝浓郁,茄子软烂,都能和米粒融为一体,不分彼此。说起西红柿炒鸡蛋,这道菜属于国民菜肴,几乎人人会做,我在这道菜上倒有个自己的秘方。那就是起锅前,抓一把提前干编过的肉末撒进去,搅拌几下再出锅。这样,原本酸甜软嫩的口感里,忽然多了一层油润咸香,汤汁也跟着变了,味道浓郁了不止一层。这时,连菜带汁带肉末,一勺下去,白的米饭,黄的鸡蛋,红的番茄,金的肉末,颜色好看,味道也厚实绵密多了。

这三种下饭菜,说不上哪种更好。它们各有各的妙处,也各有各的适宜时刻。忙碌一天回到家,累了,不想吃太复杂的东

西,一盘猛火快炒的滑溜肉片就足够了,咸香清爽,连菜带汁拌饭,简单又舒坦。若是周末得闲,花上两三个钟头炖一锅红烧肉,用那浓稠的肉汁拌饭,慢慢吃,慢慢品,日子也跟着慢了下来。

如今外卖方便,什么都能送到家门口,但用来下饭,总觉得不太对劲。外卖的菜油重,厚腻的一层浮在表面,看着就没有胃口,胡乱往米饭上一搁,扒拉着下肚,只求快速充饥,哪里有细细品尝的心绪。说到底,下饭菜之所以动人,不只是因为味道,更因为那些精心烹制的菜肴背后,藏着对生活朴素的热情。

说到这里,倒让我想起另一类菜肴——那些太过金贵的东西,从来没人用有没有“下饭”的功能来评价。燕窝鱼翅、龙虾鲍鱼,讲究的是清鲜雅致,吃的是那份矜贵和体面。大闸蟹更是如此,秋深时节,蒸上几只,黄满膏肥,蘸着姜醋慢慢剔着吃,那是要吃它的本味,吃它的鲜甜,拿蟹黄去拌饭,固然是绝佳组合,但有几户人家能把这当成家常菜?说到底,“下饭菜”是属于寻常人家的,不必多金贵,但求咸淡适口,汤汁有味,能让人顺顺当当吃下两碗饭,日子就有了热气腾腾的底气。

三月的第一天,雨来。

上午,撑着伞踏着雨去到那古色古香的小园子,主要心牵着一株玉蝶梅。

走在下过雨的街上,空气里弥漫着春天的味道。“吹面不寒杨柳风,不错的,像母亲的手抚摸着你。”

去年春天,偶遇到这株长在偏僻角落里的玉蝶梅最美的样子,满树粉白花朵如小粉蝶在春风中轻舞,招来成群蜜蜂忙着采蜜。

今天冒雨特意去看它,看见的是花都败光了,只剩嶙峋枝干。没有失望,有歌不是唱“好花不常开,好景不常在”吗?



夜光杯 logo

下午的雨越下越大,看天气预报,三月都是春雨绵绵。

朱自清在《春》里写道:“雨是最寻常的,一下就是三两天。可别恼。”

听朱先生的话,不恼。去欣赏那淅淅沥沥的春雨:“看,像牛毛,像花针,像细丝,密密地斜织着,人家屋顶上全笼着一层薄烟。树叶上却绿得发亮,小草也青得逼你的眼。”

现在轮到我的女儿念书了。女儿你也已念了四年的书,你给我的感觉始终是那么不踏实。你可能还不知道,你现在的学习成绩,正在逐步侵蚀着我的自信心。为了提高你的成绩,我真可谓是绞尽脑汁。我会半夜三更地爬起来翻

## 给女儿的一封信

Leo 沈

看你的教科书,在掌握了第一手资料的同时,我又在思考着把我所知道的东西,如何通俗易懂地全部传授于你。只要你弄懂和吃透了书本上的知识,你也一定会成功。反过来,由于你的努力,取得的好成绩会在无形之中,激励起你更大的学习热情。如此一来,将使你

## 古今“秒懂”之辨

关立蓉

舟望秋月,空忆谢将军。”一个“空”字,道尽了知音难觅的怅惘。他只能隔着时光,去追寻那个月夜里听懂袁虎的谢尚。满怀豪情的大诗人也渴求这样“秒懂”的机遇。

现如今,“秒懂”似乎已不再神秘,网络世界遍布“秒懂”的神话。数十万言的名家巨著,被裁剪为几分钟的短片:人物关系、故事梗概、主旨大意,罗列殆尽,再配以醒目标题——“秒懂”名著。然而,书中人物之悲欢离合,情境之曲折幽微,真的能“秒懂”乎?

武松初遇宋江于柴进庄上,一仰慕豪杰,一赏识英雄,推心置腹,遂成生死之交。有人把这段情节做成一分钟视频,题为:宋江遇武松,结为兄弟。但相逢时之眼神,交谈时之语气,举杯时之豪情,一一尽失。诚然,江湖人的“秒懂”,不必说透,已然明白。然不读原著,但观一分钟视频,真能懂乎?

还曾刷到一则短视频,如此描述简·爱与海伦的友谊:二女相善,海伦早卒。在洛伍德学校那所冷酷的孤儿院里,两个女孩子深夜谈心时的温暖,病榻诀别时的悲恸,怀想时的深情,灵魂之相契,又哪里是一

倪匡曾在某报副刊辟出“灵界轻探”专栏,作家三毛盛赞“极其轰动”。1986年这批专栏文章以《灵界》为名由香港周刊出版社结集成书,后来书中部分内容还被纳入《倪匡现身说法5》盒带,如今这些录音可以在B站听到,也不知哪位“好心人”给转成了数字格式。书未得见,且说录音。

在录音中,倪匡操着浓重上海口音的普通话,语速偏快。他首先向听众介绍“铁板神数”,说来有趣,他姑隐其名的那位住在他家附近擅长此术的大师,其实便是活了101岁的董慕节。而“董半仙”之名在郑逸梅日记中常见,他俩多年间鱼雁不断。

且说磁带B面,讲他十几岁时跟着同学到“法国坟山”附近的空地看人变戏法:卖艺人喊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过来躺下,拿一个装米的麻袋罩住,取出一把利刀,念念有词,又赶一次场,即用很快的步伐在所有人面前走一走,让人群分散开,随后把

分钟“秒懂”所能领悟。

我家附近有一所中学,有日路过,见一女生与同学议《红楼梦》,宝黛钗凤,侃侃而谈。以为遇到了爱读书的同道,便饶有兴致地旁听。有同学问一书中细节,她却茫然不知所对;再问宝玉送给黛玉一方旧帕的深意,哑然不能答。问其所读,乃是看过短视频。这不是读了《红楼梦》,只是听懂了短视频的解说词。

古人“秒懂”,懂之以心,是真真切切地听过、读过、品味过;现代人“秒懂”,懂之以目,故事变成梗概,经典变成速食。袁虎之诗,桓伊之笛,其声已渺,其意长存。今天的短视频,观者盈万,转瞬即忘。何也?一人心,一过目而已。

如此,“秒懂”之魅,有天壤之别。古人以“秒懂”为知音之遇;现代人以“秒懂”为捷径之门。知音之遇,可遇不可求,终其身或一二见;捷径之门虽广,入门入室者几何?

苏珊·桑塔格早有先见之明:影像的泛滥会让人疏离真实的体验。而在数字时代,这种疏离感愈加明显。如今短视频遍地,她的预见一一应验。作家王蒙说,用网络浏览代替阅读和思考,人类会变成白痴。话不动听,却是事实。

浮光掠影,终是皮毛;沉潜涵泳,才得真味。古今“秒懂”之辨,其意或正在于此。



边看边聊 logo

少间依元接上”。若说前面那些书碍难通读,清初《聊斋志异》总应常见,《偷桃》即写蒲松龄童年春节时赴济南府,见有人将两种“法术”(通天绳、大卸八块)合而为一。

那么这“法术”究竟是如何实现的呢?

1947年4月19日《天报》有人摹仿黎锦晖《大闹剧》写《百丑图·杀小孩山东大汉》:“一个小孩上身赤膊乱抖,彪形大汉揪住小辫狂吼,手执牛刀对着路人叫道,看我杀他像杀一只狗。咔嚓,咔嚓,鲜血直淌淋漓。莫慌,莫慌,少停就要回头。这样没人道,看得大家发愁。”估计就是倪匡当年所见情状。据称有真假两把刀,在盖麻袋的一瞬间,卖艺人便从麻袋中抽出假刀(中间空心呈弧形的夹层刀,里面灌入血色米浆,用蜡密封,再用纸条贴成X形,掩盖假刀的弧形痕迹),一刀下去,半圆部分缩进夹层,红米浆迸出。至于关节能拉长,大概得让小孩脱臼,故时间不能拖太久。抑或是木制假人,观众就不能靠太近,事先必须赶场。

魔术非法术,本质无非是装置与手法耳。

柴米油盐。吃饭、工作、睡觉,一时一段,起承转合,就是日常。却别谈,活动成套,只不过是习用形成。有什么沉浸于此,有什么不过是应付。一日一月一年,体验这琐细别致的共鸣;心存明镜,不断面对今天——镜内的日常,镜外的散装。镜面闪烁着思索的光亮:如何拥有理想的生命节奏?

处于一种良性循环的学习氛围之中。这正是我所期盼的,也是我想看到的,有了好的学习方法再加上持之以恒的学习精神,我敢打包票,若干年之后,要是再有类似的节目出现,你同样会以“精英”的身份与你的同龄人同台竞技的。

学习的过程,的确是有点疲惫和苦涩的,但其结果最终受益的还是你自己。以你十年的寒窗苦读为代价去换取今后几十年高品质的生活,这无疑是一笔划算的买卖。同时,你也了却了一个父亲他年轻时曾经拥有的上大学的梦想。

最后,祝你学习用功,事事有成! 爸爸写于2004.8.9 时光荏苒,当年坐在书桌前懵懂的小姑娘已步入了职

## 七夕会

近日在整理家中杂物,偶然发现一本满是字迹的随笔。纸张已微微泛黄,再细究落款竟已是二十多年前。这原是爸爸写给我的一封信,翻看着,回想起了当年他教我学习的场景。

那是2004年暑假,我在上小学,难免有些心思浮躁、专注力不足的坏毛病。父亲看在眼里,急在心上。恰好此时有一档学习类电视节目,让他从中获得了不少启发,于是乎便产生了给女儿写一封以平等身份相待的短信的念头来。

信如下: 可能是放暑假的缘故吧,学生们有的是空闲时间,也可能是媒体出于多方面的考虑,这几期《今天谁会赢》的节目里出现的尽是莘莘学子的身影,

从一年级的到高三毕业升入大学的都有。今天我偶然看到的一期是高三毕业班的,场上的六名考生现在都是“名花有主”的,他们不是清华、北大就是交大、复旦,全是中国名校,望着他们一脸的轻松和自信,听着他们严肃而又精彩的开场白,我真是感慨万千……

我也曾念过高中,参加过高考,而且成绩还不错,但是由于当年较低的升学率,最终使我止步于大学的校门前。这也是我人生中的一大心病,要是能让时间倒流的话,以我当时的学习成绩并以现在的较高升学率,我坚信我也一定能考上大学。因为我也曾有过与他们现在一样“傲视群雄”的资本,那就是游刃有余的学习方法和不俗的学习成绩。嘻,往事不堪回首!

现在轮到我的女儿念书了。女儿你也已念了四年的书,你给我的感觉始终是那么不踏实。你可能还不知道,你现在的学习成绩,正在逐步侵蚀着我的自信心。为了提高你的成绩,我真可谓是绞尽脑汁。我会半夜三更地爬起来翻

处于一种良性循环的学习氛围之中。这正是我所期盼的,也是我想看到的,有了好的学习方法再加上持之以恒的学习精神,我敢打包票,若干年之后,要是再有类似的节目出现,你同样会以“精英”的身份与你的同龄人同台竞技的。

最后,祝你学习用功,事事有成! 爸爸写于2004.8.9 时光荏苒,当年坐在书桌前懵懂的小姑娘已步入了职

用灯光、舞台装置,而那江湖艺人变时,完全没有装置,就在空地上,什么都没有,而且一个人的身体不可能伸长那么多,觉得很不可思议,疑惑至今,认为是法术,或许是很高明的催眠术云云。

倪匡显然不知道这是源自西域的凶彩戏法。爬梳典籍,可知《后汉书》有“挥国幻人”能“自支解”,东晋《搜神记》记徐光神通,称此人能幻术,斩首无血。唐《酉阳杂俎》有梵僧难陀“断其头”,照样饮酒唱歌,再“提首安之”而无伤。宋《西湖老人繁胜录》记路岐人(流动艺人)“行圈,让人群分散开,随后把

手伸进麻袋,手起刀落,斩头、手、腿,鲜血直流,且能推开几十厘米之远。然后就拿着海筹讨钱,之后拿出更大的麻袋整个遮住,再揭开,小孩活蹦乱跳地出来了。倪匡说,后来也见过很多西洋魔术,可以利

手伸进麻袋,手起刀落,斩头、手、腿,鲜血直流,且能推开几十厘米之远。然后就拿着海筹讨钱,之后拿出更大的麻袋整个遮住,再揭开,小孩活蹦乱跳地出来了。倪匡说,后来也见过很多西洋魔术,可以利

手伸进麻袋,手起刀落,斩头、手、腿,鲜血直流,且能推开几十厘米之远。然后就拿着海筹讨钱,之后拿出更大的麻袋整个遮住,再揭开,小孩活蹦乱跳地出来了。倪匡说,后来也见过很多西洋魔术,可以利

手伸进麻袋,手起刀落,斩头、手、腿,鲜血直流,且能推开几十厘米之远。然后就拿着海筹讨钱,之后拿出更大的麻袋整个遮住,再揭开,小孩活蹦乱跳地出来了。倪匡说,后来也见过很多西洋魔术,可以利

## 散装的日常

冯锦富

冯锦富

## 养育